



—家庭教育親職講座—如何指導學童閱讀及親子共讀小書製作與發表  
(6:30~8:00)—親師座談(8:00~9:00)班級經營說明、評量方式等(班級準備經營計畫、簡報不拘, 9/13(五)中午前上傳)。9/20(五)家長會改選(PM19:00~)

7. 備觀議課時間為 114 年 3 月, 分組如下: 第一組建華、佳永、世杰, 第二組正舜、俊憲、冠伶, 第三組 玉英、慧玲、茹桂 (114 數位公開觀課), 第四組校長、惠君、玉芬。特別規定任務執行除外。
8. 學習扶助是「每一個老師的責任」, 請善用因材網等數位媒體平台進行學習扶助補救。
9. 閱讀教育:
  - (1) 天下雜誌希望閱讀計畫, 為本學年度學習護照, 獎勵方式如計畫規範, 申請獎勵月份為 11 月、1 月、3 月、5 月, 每集 30 點、70 點、130 點即可兌換希望閱讀獎勵品, 三階段皆完成申請, 再達 200 點 (即閱讀小天王), 即可兌換童書一本。另請 3-6 年級參與下學期閱讀小作家圖文創作大賽。
  - (2) 國語日報背誦活動: 每學期 20 篇, 全年級皆有讀本, 以一學年為限。
  - (3) 期末檢測—導師命題至少 20 題, 擇優公開頒發獎狀。
  - (4) 期中檢測—背一篇最高獎勵 5 點 (以通順評估), 朗讀一篇通最高給 3 點 (以通順評估)。導師為主、其他科任教師及行政人員皆可協助檢測。(沒檢測小章者洽教務組)
  - (5) 定期獎勵—以定期評量為階段核算點數。第 7、13、20 週達 25 點公佈優良事蹟於中廊, 達 50 點頒發 50 元金玉堂禮券, 達 100 點頒發 100 元金玉堂禮券 (事蹟、點數請導師提供予教務組彙整)。
  - (6) 努力向上獎勵—第 3 次定期獎勵提報後, 達 60 點以上, 未達 100 點, 經導師評定值得鼓勵, 提報優良名單, 頒發獎品, 以資鼓勵。
  - (7) 本校 113 學年度閱讀運動實施計畫, 請大家詳閱。
  - (8) 雲水書車(9/20、10/18、11/29、12/27、1/17)、縣府田園書車(10/14、12/27)2 蒞校, 請導師利用相關課程, 帶領班級孩子借書或閱讀, 下課也鼓勵孩子多加運用
- (六) 各項學競賽請老師運用時間指導孩子, 讓孩子有機會參與, 發揮潛能。9 月 14-15 日全縣語文競賽複賽, 本校有國語朗讀及寫字麻煩老師持續指導; 10 月 7-9 日全縣美展初賽收件; 10 月中全縣舞蹈比賽 4-5 年級參加; 11/6(三) 於水上國小辦理北回盃閩南語演說、朗讀比賽; 11 月 19-22 音樂比賽。
- (七) 教師節敬師活動: 9/23(一) 上午 8:00~8:40 辦理敬師茶席 (茶藝社 2 席)、頒縣長敬師卡及合照。

- (八)藝文深耕計畫以舞蹈為主，書、繪、版畫為輔，請，書、繪、版畫要留作品，以利成果展出，協同教學教師玉芬、慧玲、俊憲互相學習、支援、交流及檢討，並共同擔任學習評量，每月填報教學研討一份。11月12日(二)全校『2024年「再。嘉義鄉村藝術行動」學校藝術導覽』，地點：嘉義縣政府。藝術導覽前導暖身：可酌情參考嘉縣自編鄉土教材「家鄉100問：布袋篇、義竹篇、鹿草篇、水上篇、太保篇」作為補充輔助教材。
- (九)為強化本校學童語文表達能力，自9月16日開始雙週週一朝會辦理國語朗讀或說故事活動，分成低中高三個年段，每個年段各抽1位學童，低年級2分鐘，中高年級3分鐘。題材自選，課文、故事書、國語日報等。
- (十)國際學伴計畫—規劃如下：
1. 共10次課程(9/26 10/3 10/17 10/24 10/31 11/14 11/21 11/28 12/5 共9次含相見歡，共10次)，以課後學習時間週四為主，請冠伶師運用認識國際課程進行分享教學，佳永、俊憲二師課程進行後需填寫紀錄表及拍照。
  2. 視訊課程班級：六甲—佳永主持、五甲—俊憲主持，時間為週四下午16:00~16:40，注意學童出席情形。
  3. 相見歡暫訂11/18.22.19三日擇一日辦理，活動內容另行規劃。
- (十一)110-115學年提升學力推動計畫—子1幫助教師具備線上或數位教學的基本能力，善用數位學習平台，發展多樣化之教學方式。子2協助中小學提升校內教師教學成效試辦計畫—教師應取得數位學習工作坊A&B研習，每校均應至少指定一名教師以數位學習模式進行公開觀課(111年惠君、112年慧玲、113年玉芬、114年茹桂、115俊憲)。參與年度重點學校及非前瞻學校交流跨校社群—忠和國小(重點學校)水上、成功、北回、南靖、新埤、光榮(非前瞻學校)。A1&A2本校100%，A3本校目前7人，未取得的同仁請加油。
- (十二)12/12(四)辦理3-6年級數位學習參訪—民雄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課程內容再另通知。
- (十三)2030雙語政策全面普及高中以下學生英語力，請執行配合下列活動：
1. 11月相見歡活動為學校英語日
  2. 結合彈性課程生活英語或社團課程「認識國際」辦理英語繪(讀)本閱讀，利用西洋萬聖節、聖誕節辦理相關活動。
  3. 收聽國教署委製英語廣播互動學習計畫新聞節目，如ICRT—請3-6年級利用中餐時間播出，並分享心得建議及成果相片。
  4. 已核定部份工時外師ELTA助理週二至校協同教學，請冠伶師配合輔導，以利學生學習。
  5. 週二下午幼兒園、低年級及中年級配合凱基英語計畫及張丁和文教基金

會委託之嘉威教育基金會，邀請外師入校教授英語，請冠伶師及幼兒園教師協同教學，以利學生英語學習。

(十四)1/15(三)三界埔生活小大事校訂課程暨環境教育打掃(8:40~11:00)。

(十五)113 學年執行第二次書法特色學校推動計畫，辦理 6 場次跨校書法社群研習屆時有興趣同仁歡迎與會，另每週 4 節書法課程依規定安排授課。

1/17(五)期末感恩茶會、春聯揮毫、版畫及手工皂義賣活動，再配合計畫辦理。

(十六)坤泰幸福偏鄉冒險挑戰營：9/11(三)15:00~16:00 教師說明會；學生課程基金會規劃 10/16 及 11/13(13:00~15:30)、10/23(9:00~11:30)、12/5(8:30~11:30)、12/6(13:00~16:00)5 個半天；12/7(8:00~16:00)全校課程，地點：嘉義市探索體驗學校，授課期間老師依授課時段協同。

(十七)其他：3-6 年級作文教學(6 篇)—上、下學期二次定期評量加考作文，(6 分計算)/社團課程低年級-美勞(慧玲、俊憲)、中高年級茶藝(佳永、惠君)直笛(玉芬、茹桂)/課間活動週二健康操(惠君、佳永)週三、五跳繩(慧玲、茹桂)、週四閱讀活動(玉芬)、週一班級消毒/英文單字檢測期末課堂辦理/語文競賽依名單落實指導選手/田徑-俊憲/113 學年度科展-惠君。

(十八)

## 二、總務處：

### (一)[總務工作]

1. 資源回收室已請廠商清理完畢，下月第一週可進行回收工作。
2. 附幼工程上週已完成室裝合格，本週將進行資料彙整結算請款。
3. 附幼牆面滲漏水再找廠商來看，預計用年底統籌款來修繕。
4. 光電球場計畫生變，縣府教育處退案要學校重送：

(1)饋線容量-台電公司 V(2)施工路線-農會主任 V(3)用地疑義-水上地政事務所 V(4)同意使用-水上鄉公所 V(5)樹木修剪函送縣府體健課，屆時派員參與驗收 X 退回修正(6)全案(含社區居民座談會)函送縣府體健課

### (二)[資訊網管]

1. 電腦教室廣播系統故障-本週高雄原廠派員到校維修。
2. 剩餘筆電 15 組，筆電借用用途及順序決定：請教師調查：家中無電腦？年級高低？。

### (三)[其他]

113 活化教學之藝術創作課程安排在 9/26、10/24、11/21、12/19、1/16。

## 三、教務組：

(一)學習扶助實施方案學生輔導小組會議：本學期開班中年級數學(週一及週四)及中高英語(週二)，感謝惠君、慧玲冠伶老師擔任教學相關事宜，滿

三人未達六人 9/6 前報府核備中；高年級雖未開班但也感謝老師課中及課後輔導；另鈞請校長、主任及、中高年級導師及英語教師常登入科技化評量 5 月成長測驗結果報告，依未通過的能力指標進行教育部相關教材進行補救教學，請將學生學習歷程留存或影印以備查。

(二)成長測驗預定施測期程 11/25-12/20。

(三)數位學習因材網自主學習為教育部推動政策，委請老師務必參與並使用節點分析能幫助建立學習學習鷹架，達成有效學習。

(四)課後照顧方案：外聘教師羅聖蘭老師有兒童課後照顧職前培訓 180 小時證書，再感謝永裕及茹桂老師協助教學相關事宜受輔對象-低年級學生，共 8 人。開班時間-每週一四五，下午三節，每週共 9 節。開班班別-低年級合班。依排定課表上課，課前請確實點名及課後填寫授課記錄。收費情形-每人每月 800 元共 4 個月(9-12 月)；身份別原住民、低收、中低收、清寒生及一般生，原住民生及低收生由縣府及簡設計師補助。

(五)天下希望閱讀聯盟及國語日報讀誦識字金銀島班級名單已新增及調整，期初施測期程 8/30-10/11。希望 100 本新書已到校，再請玉芬老師與全校師生分享好書推動閱讀。

(六)其他業務

1. 簿本收費明細已給各班，請導師協助核對，若無誤款項收齊送交教務組。
2. 學務系統上學期期初資料已建置，若有疑問請提出。最後，感謝同仁對教務工作的協助。

四、訓導組：

(一)導護輪值、班級掃地區域分配均已完成，導護輪值順序如因故需要調整，請自行協調後務必告知訓導組。

(二)班級通訊錄、學生基本資料(含幼兒園)請各導師務必確認家長聯絡電話後於 9/6 前更新與建置，並將檔案儲存於 officel 00-113 學年度學生緊急聯絡資料 113 學年度。(112 學年度資料可供參考)

(三)地震防災演練於 9/20(五)上午 09:21 正式實施，並於 9/12(四)上午 10:10 進行預演；請幼兒園師生配合演練。

(四)聯絡簿家庭防災卡資料請學生與家人共同填寫後拍照以 LINE 傳至訓導組。其他於學期中需配合宣導事項亦請班級導師協助拍照，以利彙整成果。

(五)各項教育宣導時程安排：(時間內容如有調整再事先通知)

1. 第 02 週 09/05(四) 0800 友善校園宣導-拒絕兒少性剝削、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霸凌防制宣導、反詐騙宣導、校園安全宣導
2. 第 03 週 09/12(四) 0800 綜合議題宣導-水域安全宣導、防災教育宣導、菸檳危害防制宣導、健康促進宣導
3. 第 05 週 09/26(四) 0800 綜合議題宣導-兒童人權宣導、兒少保護宣導、家庭暴力防治宣導、生命教育宣導、自我傷害防治宣導

4. 第 08 週 10/17(四) 0800 健康飲食-蔬果健康校園巡迴講座 (台灣癌症基金會)
5. 第 09 週 10/24(四) 0800 交通安全-交通安全保腦暨尊重生命宣導(創世基金會)
6. 第 10 週 10/31(四) 0930 反毒教育-名畫遇見毒品反毒特展入校宣導 (慈濟教育宣導團)
7. 第 11 週 11/06(三) 0800 安全教育-婦幼安全宣導 (縣警局婦幼隊)
8. 第 15 週 12/05(四) 0800 衛生教育-性教育及愛滋防治宣導 (水上衛生所)
9. 第 17 週 12/19(四) 0800 綜合議題宣導-性別平等教育、兒少性剝削防制宣導、跟蹤騷擾防制宣導
10. 第 19 週 01/02(四) 0800 綜合議題宣導-交通安全宣導、反詐騙宣導、防火教育宣導、國防教育宣導、人口販運宣導
11. 第 22 週 01/20(一) 1000 寒假生活宣導-假期生活安全宣導、預防一氧化碳中毒、健康促進宣導、預防 3C 上癮、菸害防制宣導

(六)社團活動日期安排：

1. 第 04 週 09/19(四)第一次、第 06 週 10/03(四)第二次、第 12 週 11/14(四)第三次、
2. 第 14 週 11/28(四)第四次、第 16 週 12/12(四)第五次、第 18 週 12/26(四)第六次

(七)游泳課程教學：3-6 年級自 9/11 起至水上國小游泳池上課，請導師提醒學生事先準備各項游泳所需物品，以免上課時無法下水練習。時間：08：00-10：10 (9/11、9/18、9/25、10/02、10/09、10/16、10/30、11/06) 共計 8 次。

(八)永慶路跑活動預定於 09/06 (五) 前報名，09/22 (日) 舉辦，06：30 前完成報到，07：10 開跑；本校高年級學生一律參加，三、四年級學生鼓勵參加。

(九)113 學年度音樂比賽於 9/9-9/13 報名，預定於 11/19-22 辦理。113 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嘉義縣初賽於 9/20-9/27 報名，預定於 10/25 辦理。

(十)請同仁隨時留意校園內是否有校外人士進入，並主動詢問來意及通報相關人員，以共同維護校園安全。

(十一)登革熱疫情流行期間 (5-11 月)，請各班級於每週一課間活動時間留意打掃區域內是否有水溝淤積或是積水容器，持續落實「巡、倒、清、刷」防制措施。

(十二)上下學時間仍有家長及學生未戴安全帽，請導護老師及班級導師持續進行交通安全相關宣導。

(十三)學生騎自行車上下學、學生攜帶手機到校等需經家長同意並填寫同意書及加強宣導。

(十四)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防制校園霸凌、正向管教，並落實零體罰政策。各項法令規定請各位同仁務必詳細了解，以保護自身權益。各項須通報事

項請務必依規定時間內告知，以免因延誤通報而受罰。相關法令如下：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性別平等工作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施行細則、性騷擾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法施行細則、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兒童權利公約、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家庭暴力防治法、跟蹤騷擾防制法、跟蹤騷擾防制法施行細則、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獎懲準則、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教師法、教師法施行細則、國民教育法、國民教育法施行細則、教育基本法…等。

(十五)各項教育宣導相關規定：

1. 交通安全研習及宣導（每學年至少各 4 小時）
2. 兒少性剝削防制教育宣導（每學年至少 3 場次）
3.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每學期應實施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 4 小時）
4. 正向管教宣導（教師每學期至少 1 場次，學生每學期至少 1 小時）
5. 霸凌防治宣導（每學期至少 1 小時）
6. 家庭暴力防治宣導（每學年至少 4 小時）
7. 自殺防治或校園學生自我傷害辨識與防治處遇研習（每學期至少 1 小時）
8. 國防教育宣導（每學年至少 1 小時）

(十六)其他業務：

1. 直笛自 9/09 起（週一、週二下午 16：00-17：00）上課，預計至 1/07 結束；陶笛社團自 9/04 起（週三下午 13：30-15：30）上課；09/25、10/16、11/13、01/01 停課，預計至 01/08 結束。
2. 家長會班級代表選票預計在 9/10 發給各班家長，9/13 前收回；預計 9/18 寄發家長代表開會通知，9/27（五）晚上七時召開家長代表大會選舉新任家長會長。

五、人事、主計：

- (一)修正「嘉義縣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補充規定」部分規定及第二點附表，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一月一日生效，往返搭乘高鐵需簽奉首長核可。
- (二)鼓勵生育政策並基於人倫之常，放寬公教人員於留職停薪期間得申請生育、喪葬補助規定案，並自 113 年 8 月 22 日生效
- (三)成立 113 學年考績會、教評會

六、衛生、午餐

(一)衛生工作報告：

1. 每日定期班級環境消毒，並登記「班級消毒紀錄表」。
2. 每日病假學生人數通報：當天若有學生請病假(先了解情況後)請於 10 點前在學校 line 群告知。

3. 提醒學生上學前先量測體溫，如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應在家休息（不到校為原則）並避免外出。
4. 每日實行午餐餐後潔牙：請導師督促學童用餐完畢後務必進行潔牙動作。
5. 每週二實行含氟漱口水：餐後潔牙後每次 10cc 含氟漱口 1 分鐘，30 分鐘內勿喝水及進食。
6. 本學期學生團體保險費為 200 元，低收入戶及原住民學生免繳學保。
7. 再提醒~蟻蟲檢查因涉及學生個資問題，故本學期起檢查名冊及檢查用膠紙袋請將姓名中間字註記成「○」，如：陳「○」如、李「○」義。
8. 本學期 COVID-19 疫苗及流感疫苗安排於同一日接種，施打日期定為 10 月 2 日，屆時 COVID-19 疫苗意願書會發給學生帶回簽章；流感疫苗則須線上簽名。

(二) 午餐工作報告：

1. 貧困學生午餐補助請於 9/6(五)前提出申請，並將名冊及證明單一同交至健康中心。
2. 如遇到午餐食材或水果有問題，煩請老師記得拍照告知我，可及時向供餐學校反應。企業贊助偏鄉學童的鮮奶及豆漿將調整為每週三(鮮奶)、週四(豆漿)的課間活動時間飲用(中低年級若無法一次性喝完則延至周五飲用完畢)，請老師提醒學生於活動結束後統一至健康中心領取。

七、幼兒園：

(一) 幼兒園概況：仙草班，目前幼生 7 人（大班 5 人、中班 2 人），採用學習區教學。

(二) 開設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延長照顧服務(113/09/09-114/01/09)，共 52 天，配合國小於星期一、二、四（下午 4:00-5:00）上課，參加人數 6 人（佑財、慈恩、宣潁、昕晏、隆恩、政宇），本學期幼兒免費參加，相關費用行政會議決議由「校務發展基金」支應家長繳費部分(每小時 35 元)。延長照顧經費概算如下：

實施期間	鐘點費	行政費	合計支出	收入
113.9.9~ 114.1.9 (52 天)	400 元*52 節 =20800 元	7500 元*5 月 =37500 元	58300	1. 家長繳費部分 35 元*52 日*5 人=9100 元 (校務發展基金支應) (參加人數為 6 人，1 人符合經濟弱勢補助資格，由國教署全額補助) 2. 國教署及縣款補助 58300-9100=49200

幼兒園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估應收代辦費用如下：

項目	應收金額	備註

雜費	1400	200(學期)*7人=1400
材料費	12936	385*4.8月*7人=12936
活動費	10080	300*4.8月*7人=10080
點心費	29680	4240(學期)*7人=29680
午餐費	25200	750*4.8月*7人=25200
合計	79296	
保險費	200元(每人)	家長自付 200*7=1400

代收代辦費補助款

項目	補助金額
行政院就學補助	11328*4人(第2胎3人、身心障礙1人)=45312 7200*3人(第1胎)=21600 45312+21600=66912
校務發展基金	3328*3人(佑財、隆恩、政宇)=9984
補助款合計	76896

(三)依據幼生管理系統顯示，第一胎家長每月繳費數額為860元/月，採一整學期收費。

胎次	家長繳費金額	保險費	合計	備註
第一胎	860*4.8月 =4128元	200	4328	1. 校務發展基金補助每名學童 3328元 2. 家長自行繳費 1000元
第二胎、身心障礙幼兒	0	200	200	

行政會議決議由「校務發展基金」補助第一胎幼兒3328元/人，幼生家長自行繳費1000元。

園內第一胎幼兒計有3位，3328元\*3人=9984元。

一、5. 配合國小共同辦理綜合性防災演練、家長日活動

**貳、提案討論：**

- 一、113學年課程發展組織規章是否可行，請討論  
決議：通過
- 二、113學年度學校行事曆是否可行，請討論。  
決議：依行事曆實施。
- 三、113學年閱讀運動實施計畫計畫，是否可行，請討論。  
決議：通過。
- 四、113學年各項競賽分項指導表是否可行，請討論。

決議：通過。

五、 113 學年行政組織暨業務分配表是否可行，請討論。

六、 成立 113 學年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本委員會委員 5 人，除當然委員外，請同仁票選。

決議：本會委員共 5 人，投票結果

七、 成立 113 學年教師評審委員會，本委員會委員 5 人，除當然委員外，請同仁票選。決議：本會委員共 5 人，投票結果

八、 本校 113 學年度校園霸凌防制計畫內容是否可行？請討論。

說明：依據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 7 條第 1 項規定，學校應組成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其任務為負責校園霸凌防制計畫之研擬及推動，如附件。

決議：

九、 本校 113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是否可行？請討論。

說明：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六條之規定訂定，如附件。

決議：

十、 本校 113 學年度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規定是否可行？請討論。說明：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一條第二項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第三十八條第一項規定之規定訂定，如附件。決議：

十一、 本校 113 學年度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是否可行？請討論。說明：依據教師法第十七條第二項之規定辦理，如附件。決議：

十二、 本校 113 學年度校園危機處理小組設置要點是否可行？請討論。說明：為因應各種緊急事件，以消弭危機，減少傷害，特訂定本要點並成立校園危機處理小組，負責學校危機事件的應變處理機制，如附件。決議：

**參、 臨時動議：**

**肆、 主席結語：**

一、 校長會議縣長處長提示事項，及各處室報告事項，請同仁詳閱

二、 落實品格教育

三、 正向管教

**玖、 散會**